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违规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战略支援部队参谋部战勤计划局出具的《违规处罚决定书》（战参计【2023】1128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违规处罚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经调查核实，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在参加多功能厅系统升级改造项目（2020-JY02-W2014）采购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违规行为。

根据《军队物资工程服务供应商管理规定》（军后采[2016]512号）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九条，《关于进一步加强军队采购供应商和评审专家监督管理的通知》（军后采[2020]253号）第八条规定，给予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3年内禁止参加军队采购活动，其法定代表人李继芳控股或管理的其他企业3年内禁止参加军队采购活动，其项目代理人张道纲3年内禁止代理其他供应商参加军队采购活动的处罚，自2023年10月13日起生效。

在处罚公告发布后30日内，可以向军委后勤保障部采购服务中心提出复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本次处罚决定并不属于行政处罚，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该处罚决定生效前已签订的合同将继续执行以及后续收入确认不受影响，在手订单仍可以正常执行；

《决定书》中提及的串标行为是参与该项目代理人张道纲的个人行为，张道纲已于2022年6月离职；时任部门经理张立民及主管领导陶林均已离职。公司收到该《决定书》后，对该事项高度重视，充分吸取教训，对此前历史问题进

行了深入剖析，后续公司将强化内部管理和完善招投标管理制度及流程，坚决杜绝类似情况发生。

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已变更法定代表人为杜方，杜方不受上述处罚影响；公司产品仍可供应十大军工集团及行业客户，同时公司也在快速推进金属包装业务的开展。

目前公司正在申请复议，该事项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影响，但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违规处罚决定书》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